

吴忠市审计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全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20〕15 号）、《吴忠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吴政办发〔2020〕29 号）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积极回应公众关切，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对政务信息进行了及时、规范地公开。

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57 条。其中，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审计厅网站、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62 条；通过《宁夏审计》、《吴忠日报》等新闻媒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 条；通过“吴忠审计”微信公众号、“吴忠审计”微博等政务新媒体公开信息 703 条。

重点在吴忠市人民政府网站“审计专栏”公开《吴忠市本级 2019 年度扶贫审计》《利通区 2019 扶贫审计》《青铜峡市 2019 扶贫审计》等审计结果 8 份；公开《吴忠市审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吴忠市审计局 2019 年部门决算》等财务信息 2 份；公开《吴忠市审计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吴忠市审计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单》

等行政执法信息 7 份；公开本单位基本信息、领导简历、内设机构等信息 3 份。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0 年我局未收到政务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受理行政复议、被提起行政诉讼、举报的情况。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为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我局不断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制度和公开机制。局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的协调组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的信息发布和政务公开机制完善工作，法规审理科负责我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双公示”工作，各业务科室负责审计业务信息公开的上报整理工作，各科室相互协调、相互配合，促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设计完善《吴忠市审计局信息公开审批暨保密审查表》，进一步明确拟公开信息类别、稿件来源、送审人、公开平台、公开人及公开时间等，强化公开责任人职责，使政务公开工作有迹可循。

平台建设情况。一是持续发挥好“审计公告专栏”监督职能作用。今年以来，围绕贯彻“六稳”“六保”、脱贫攻坚等工作要求，深化审计结果公告。通过“审计公告专栏”及时公开预算执行及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扶贫审计结果，以公开倒逼整改，推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到位，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作用。二是深化“两微一端”政务新媒体的应用。指定专人负责“吴忠审计”微信公众号、“吴忠审计”微博的日常运维，定期通过平台发布信息，在传播疫情防控信息、解读重大政策、宣传单位全面建设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三是完善补充信息公开资料。以迎接市直机关档案工作执法

检查为契机，补充完善历年政务信息资料，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审计公开资料完备。

监督保障情况。修改完善《吴忠市审计局信息公开审批暨保密审查表》，进一步明确拟公开信息类别、稿件来源、送审人、公开平台、公开人及公开时间等，进一步强化公开责任人职责。安排专人参加上级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将完成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列入年度公务员考核指标。邀请党代表、机关单位代表、社区群众代表参加“政府开放日”活动，征求了对审计机关政务公开情况的意见建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针对上一年度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加强了政务新媒体的建设力度，政务信息公开渠道得到进一步拓宽。但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

一是审计结果公开的范围需要进一步延伸。随着审计工作覆盖面的扩大，在涉及民生重点项目、重大政策跟踪落实、涉农扶贫领域等方面的审计结果公开力度还不够大，时效性还不够强。

二是政务公开人才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从实际情况看，从事政务公开的人员能力素质有待于进一步提高，工作标准质量还不够高。

三是政策解读的力度还需要进一步强化。在涉及审计工作政策法规的解读上存在短板弱项，宣传力度不够大，政策解读不够细，群众认知度还不高。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决策部署，认真落实自治区、吴忠市相关工作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

一是加大审计结果公开力度。不断推进民生项目、扶贫审计、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高审计影响力，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加强廉洁政府建设发挥积极作用。

二是强化政务公开人才队伍建设。按照人员相对固定、职责清晰明确的原则，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养力度。同时，组织全局干部学习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规定要求，做到人人重视、人人熟知。

三是加强政策法规解读研究。在体现专业性规范性的基础上，创新审计政策法规解读方式方法，广泛运用“图解式”、“案例式”进行宣传讲解，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对审计工作的认知。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